

《良好农业与环境条件标准》的适用条件已获批准

Автор(и):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
Дата: 28.07.2023 Брой: 7/2023



农业和食品部宣布，根据农业和食品部长的命令，良好农业与环境条件（GAEC）标准的实施条件已获批准。

这些标准考虑了环境和气候挑战以及共同农业政策的新绿色架构，旨在为欧盟可持续农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其实施是与环境和气候领域更雄心勃勃的承诺相关的事前条件系统的一部分。农民必须在其农场遵守这些标准的要求，才能根据共同农业政策的相关干预措施获得财政支持。

自2023年1月1日起，在保加利亚，GAEC标准由农业部长命令确定并实施。

该命令规定了各项标准的要求：

GAEC 1: 维持国家和农场层面的永久性草地（PG）与农业用地比例；

GAEC 2: 保护湿地和泥炭地；

GAEC 3: 禁止焚烧作物残茬；

GAEC 4: 沿水道建立（维护）缓冲带；

GAEC 5: 管理土壤耕作，降低土壤退化和侵蚀风险，包括考虑坡度；

GAEC 6: 在最敏感的时期和区域保持最低限度的土壤覆盖；

GAEC 7: 可耕地的作物轮作，水生作物除外；

GAEC 8: 指定用于非生产性目的和特征的最低可耕地份额；保护景观特征，并禁止在整个农业区域鸟类繁殖和育雏期间修剪树篱和树木；

GAEC 9: 禁止在NATURA 2000区域内转化或耕犁被指定为环境敏感区域的永久性草地；

该文件还明确了哪些农民有义务遵守这些标准，以及规定的豁免情况。

公布的规范性法案废除了农业和食品部长第RD 09-122/23.02.2015号命令。

您可以在此查看该命令的全文：<https://www.mzh.government.bg/bg/sektori/rastenievadstvo/dobri-zemedelski-i-ekologichni-usloviya/>

关于在2023申报年度授予对（欧盟）第2021/2115号条例中土地良好农业与环境条件第7和第8号标准的豁免

2022年7月27日，欧盟委员会通过了第2022/1317号实施条例，授予对（欧盟）第2021/2115号条例中关于以下规则适用的临时和短期豁免：GAEC 7“可耕地的作物轮作，水生作物除外”和GAEC 8“指定用于非生产性区域或特征的农业用地最低份额”。

应用GAEC 7和GAEC 8是保护农场土壤潜力和改善生物多样性的先决条件，这对于确保农业部门的长期可持续性以及保持农产品和食品生产潜力至关重要。拟议的豁免旨在重新利用大面积土地进行生产，从而为发挥欧盟谷物生产的最大产能提供机会。

豁免将是临时性的，仅适用于2023申报年度。预计释放的土地将仅用于种植有助于确保粮食安全的作物，从而减轻俄罗斯和乌克兰之间军事行动所产生的负面后果的影响。通常用于生产饲料和喂养动物的作物（如玉米和大豆）不在豁免范围内。关于GAEC 7，生产者将必须种植与确保粮食安全直接相关的作物。

关于GAEC 7和GAEC 8豁免的适用，引入了一项义务，并维持了成员国的主要基本要求如下：

- 促进用于人类消费的作物生产；
- 促进旨在改善生物多样性和保护土壤生产潜力的生态计划和农业环境干预措施的实施；
- 豁免仅适用于“休耕地”（不适用于其他类型的非生产性要素），且这些区域在2022年未申报为休耕地；
- 因豁免而释放的区域不得用于种植玉米、大豆和短轮伐期的速生树种。
- 必须保护景观特征；
- 禁止在鸟类繁殖和育雏期间修剪树篱和树木；
- 在可能的情况下，应采取措施避免入侵植物物种。植物保护产品可用于将纳入豁免的区域。